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投资者问询，是否通过山西瑞宇科技有限公司的“兴美期权”交易平台，出售“汇川技术（sz300124）”期权产品。本公司特就相关事项澄清如下：

一、澄清声明

- 1、本公司与山西瑞宇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法律和经济方面的关系。
- 2、本公司没有对外发售任何期权产品，也从未委托山西瑞宇科技有限公司通过“兴美期权”交易平台发行任何期权相关产品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本公司已就此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。

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